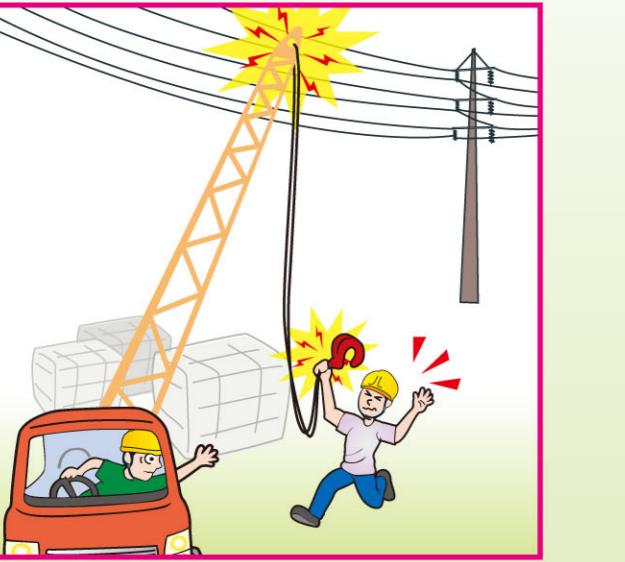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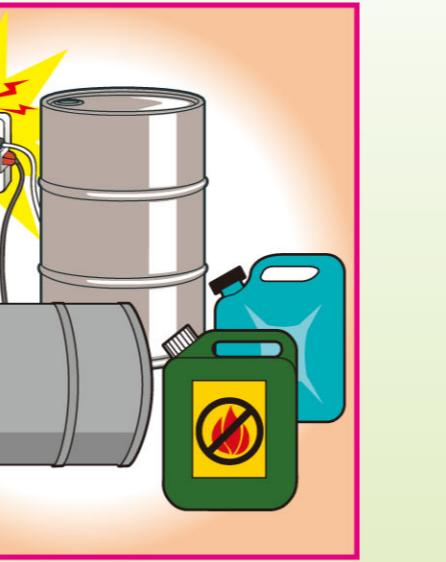
# 在工作場地的基本電力安全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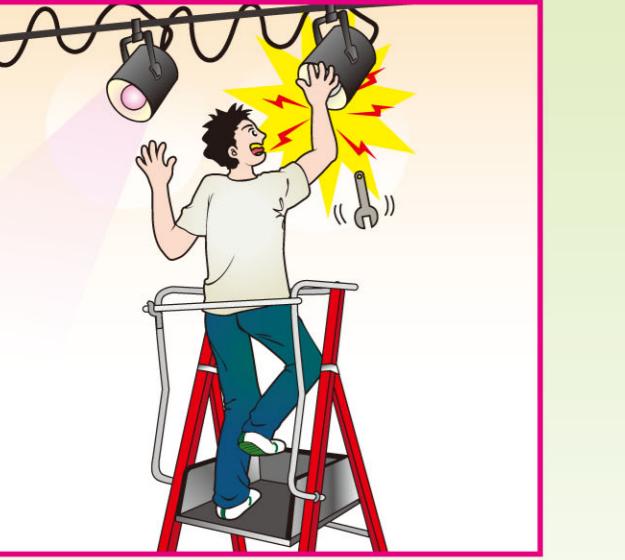
高壓電纜要小心 偶一不慎意外生



電掣房內倍小心 工作意外免發生



易燃物品近電掣 忽視安全唔「過制」



維修守則要遵從 工作順利永無憂



瞻前顧後莫分心 須知疏忽意外生



化學侵蝕得人驚 電線絕緣亦遭殃

## 查詢

如你對本單張有任何疑問或想查詢職業安全及健康事宜，可與勞工處職業安全及健康部聯絡：

電話： 2559 2297 (非辦公時間設有自動錄音服務)

傳真： 2915 1410

電子郵件：enquiry@labour.gov.hk

你也可在互聯網上閱覽勞工處各項服務及主要勞工法例的資料，網址<http://www.labour.gov.hk>。

如查詢職業安全健康局提供的服務詳情，請致電 2739 9000。

## 投訴

如有任何關於不安全工作地點及工序的投訴，請致電勞工處職安健投訴熱線：2542 2172。所有投訴均會絕對保密。

## 引言

在工作時因使用電力及電器工具而引致受傷或死亡的事件，時有發生。故此在用電安全問題上，僱主及僱員均須加以注意，以免發生意外。

一般在工廠或建築地盤內，電殛或觸電可分為四大類。

- 第一類是觸及或靠近架空電纜。由於架空電纜通常都沒有加以絕緣，遇有起重機械（如吊機的吊臂）不慎觸及或靠近架空電纜時，便可能發生搶火而令工人受到嚴重電殛或觸電。
- 第二類是使用手提工具時，如不慎鑿到埋在地下或暗藏於牆壁的電線，便會發生爆炸而導致工人燒傷或引致工人觸電。
- 第三類是使用手提電器工具時，工具本身漏電或其金屬部分意外地帶電，因而導致工人受到電殛或觸電。
- 第四類是維修電力裝置時沒有適當地隔離電源，因而導致工人受到電殛或觸電的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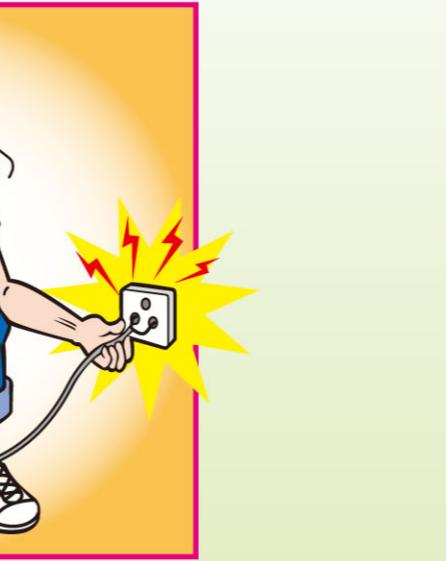
在一般情況下，符合安全規格的電器應不會產生危險。但電器可能由於日久失修或老化而損壞。即使是新裝置的電器，如果使用不當，仍可能會發生問題。

本單張的內容是將一些常見的用電意外致命原因和應注意的安全要點列出，希望藉此加強工人在用電時的安全意識，將工作安全水平進一步提高。

## 一般安全要點

- (一) 檢查所有電力設備的保護裝置（如保險絲、斷路器）是否操作正常。
- (二) 使用電器之前應進行檢查，如有損壞應立刻修理或更換。
- (三) 手提電器工具如果沒有雙重絕緣，應有接地裝置。並應使用符合安全規格的插頭和插座，而其線路亦須裝設漏電斷路器。
- (四) 假如工作人員衣履濡濕或手濕，應避免使用電器。
- (五) 避免在狹窄或潮濕的工作場地設置或使用電力器具。必要時，應使用合適個人防護裝備，例如絕緣手套及絕緣膠蓆。
- (六) 當電器的保護裝置（如保險絲、斷路器）因啟動而切斷電流時，必須找出故障原因所在，並在修理完成後才可重新使用。
- (七) 電器安裝、電線接駁、或電器維修的工作需要由合資格及認可的電工進行，並要繫記在施工前將電源隔離。
- (八) 在架空電線附近範圍內工作之前，必須諮詢電力公司，以了解有關的安全指引及措施。例如最小安全工作距離，設置屏障、通道、龍門架、圍欄及展示警告牌等。
- (九) 在地下電纜附近範圍內工作之前，應先測定地下電纜的準線和深度。並採用安全挖掘方法，以避免損壞電纜。
- (十) 在變壓站或電掣房內工作時，應把有關工作的電力裝置或線路的電源隔離及將其開關設備鎖好，並在電掣箱外加上警告牌表示有人正在工作。鑰匙應由認可的工作人員或主管保管。

## 繫記自己的責任



唔用蘇頭為貪快 損人利己危險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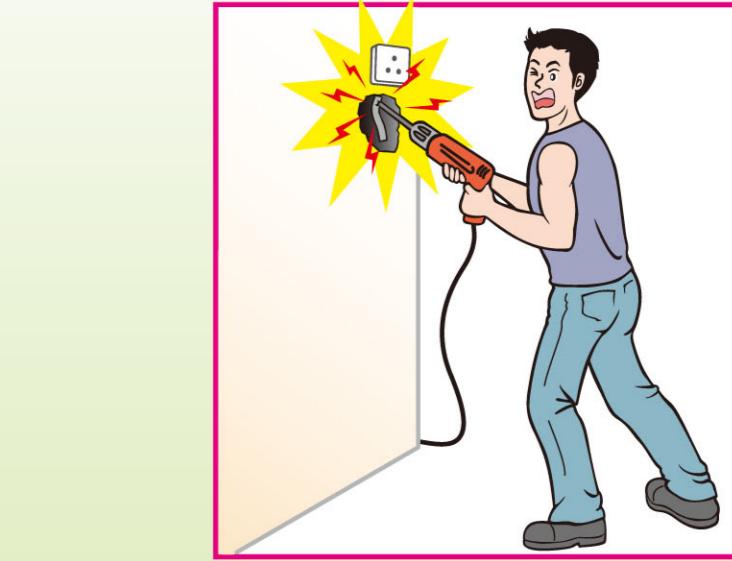
儀器設備需保養 漏電濕水導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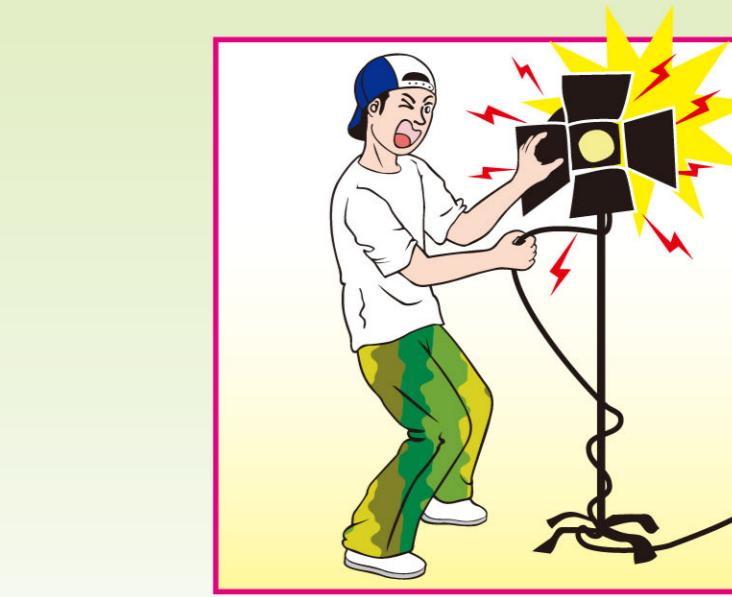
圓鋸漏電繼續用 濕腳滑地易送命



焊機拖線須留神 使用梯子要避免



電鑽操作顧安全 如果唔係易玩完



射燈保養勿疏忽 確保平安無過失